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

专项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公司2017年度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基本情况

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的内容:"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1、贵公司2015年、2016年两年连续亏损,导致截止2016年末公司净资产为-2,450.87万元,本年度贵公司虽然实现盈利,但利润来源主要为柳州市政府对贵公司7.1亿元政府补助,若扣除该项政府补助的影响贵公司将亏损64,844.85万元。2、2017年9月18日,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氯碱公司")以贵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柳州中院提出对贵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柳州中院于2017年9月19日通知贵公司,贵公司在法定期限内未对氯碱公司的申请提出异议。2017年9月21日,柳州中院组织氯碱公司、贵公司、债权人代表、出资人代表、职工代表,对贵公司是否符合重整条件召开听证会,贵公司提交了重整方案,各方对贵公司进行重整均无异议。贵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收到柳州中院送达的(2017)桂02破申17号《民事裁定书》及(2017)桂02破申17号《决定书》,《民事裁定书》中裁定受理申请人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对贵公司的重整申请,《决定书》中指定贵公司清算组担任贵公司管理人。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的意见及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认为,如审计报告发表的审计意见所述: "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针对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所关注的事项,公司董事会将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 1、积极配合管理人开展有关公司重整的各项工作,努力推动重整工作顺利进行。
- 2、加紧推进湖南中成管理层与政府各方的沟通协商工作,加快湖南中成土地收储、搬迁改造等各项工作进程。
- 3、加强与政府沟通,继续深入推进公司供给侧改革工作,加快淘汰落后产能,认真谋划公司转型升级、退城进园工作。
 - 4、充分抓住当前行业景气度回升良机,着力提高公司产能利用率,同时抓好安全环保

工作,保证公司生产稳产高产优质运行,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 5、创新融资渠道,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沟通,优化融资模式,妥善化解债务风险。
- 6、积极防范经营风险,结合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消除内控管理的薄弱环节,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法人治理<u>水平。</u>

